

汕头市澄海区莲华镇西浦村泓碧路  
东侧原农业中学及周边用地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土地使用权人：汕头市澄海区莲华镇西浦经济联合社  
调查单位：汕头市绿吉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3月

项目名称：汕头市澄海区莲华镇西浦村泓碧路东侧原农业中学及周边  
用地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文件类型：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土地使用权人：汕头市澄海区莲华镇西浦经济联合社

调查单位：汕头市绿吉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李鹏欣



编写人员	主要编写内容	签字	联系方式
李鹏欣	前言、概述、地块概况、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方案、现场采样和实验室分析、结果和评价、结论和建议	李鹏欣	13729228657

报告审核：吴雯洁 150 1990 7279 吴雯洁

报告审定：陈冰儿 152 2044 9449 陈冰儿

## 附件 1

#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 风险管控及修复效果评估报告评审申请表

项目名称	汕头市澄海区莲华镇西浦村泓碧路东侧原农业中学及周边用地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报告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污染风险评估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效果评估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污染修复效果评估				
联系人	郑**	联系电话	1367044****	电子邮箱	1367044****@139.com
地块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经土壤污染状况普查、详查、监测、现场检查等方式，表明有土壤污染风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公共服务用地，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地块				
土地使用权取得时间（地方人民政府以及有关部门申请的，填写土地使用权收回时间）	/	前土地使用权人	汕头市澄海区莲华镇西浦经济联合社		
建设用地地点	汕头市澄海区莲华镇西浦村泓碧路东侧 经度： <u>116°48'13.6283"</u> 纬度： <u>23°36'0.5908"</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简要说明）				
四至范围	东侧为杂草荒地和果园，南侧为西浦村居，西侧临泓碧路，北侧隔区间路为山林地。 （可另附图）注明拐点坐标（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3495
行业类别（现状为工矿用地的填写该栏）	<input type="checkbox"/> 有色金属冶炼 <input type="checkbox"/> 石油加工 <input type="checkbox"/> 化工 <input type="checkbox"/> 焦化 <input type="checkbox"/> 电镀 <input type="checkbox"/> 制革 <input type="checkbox"/> 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活动用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u>社会停车场用地</u>				
有关用地审批和规划许可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已依法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 <input type="checkbox"/> 已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已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p>规划用途</p>	<p><input type="checkbox"/>第一类用地： 包括 GB50137 规定的 <input type="checkbox"/>居住用地 R <input type="checkbox"/>中小学用地 A33 <input type="checkbox"/>医疗卫生用地 A5 <input type="checkbox"/>社会福利设施用地 A6 <input type="checkbox"/>公园绿地 G1 中的社区公园或者儿童公园用地</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第二类用地： 包括 GB50137 规定的 <input type="checkbox"/>工业用地 M <input type="checkbox"/>物流仓储用地 W <input type="checkbox"/>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B <input type="checkbox"/>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S <input type="checkbox"/>公共设施用地 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A（A33、A5、A6 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绿地与广场用地 G（G1 中的社区公园或者儿童公园用地除外）</p> <p><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报告主要结论</p>	<p>本次调查经污染识别阶段工作，本项目地块不属于受污染地块，该地块可作为《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区域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进行开发使用。根据导则要求，本项目第一阶段调查结束，不需要进行第二、第三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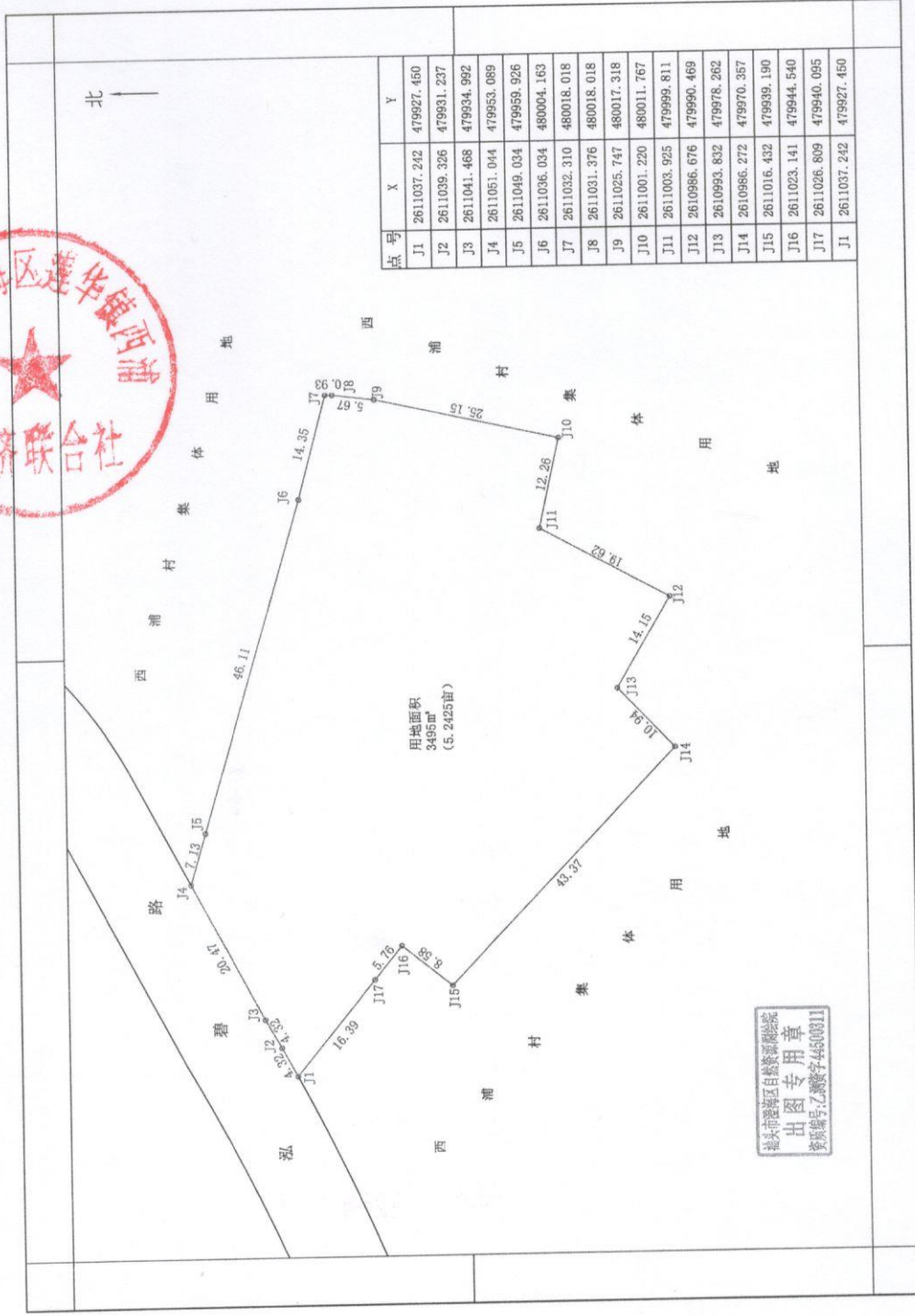
申请人：（申请人为单位的盖章，申请人为个人的签字）

申请日期：2024年2月26日



附图：本地块四至范围图（注明拐点坐标（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莲华镇西浦经济联社用地红线图



点号	X	Y
J1	2611037.242	479827.450
J2	2611039.326	479831.237
J3	2611041.468	479834.992
J4	2611051.044	479853.089
J5	2611049.034	479859.926
J6	2611036.034	480004.163
J7	2611032.310	480018.018
J8	2611031.376	480018.018
J9	2611025.747	480017.318
J10	2611001.220	480011.767
J11	2611003.925	479999.811
J12	2610986.676	479990.469
J13	2610993.832	479978.262
J14	2610986.272	479970.957
J15	2611016.432	479939.190
J16	2611023.141	479944.540
J17	2611026.809	479940.095
J1	2611037.242	479827.450

汕头市澄海区自然资源局  
 出图专用章  
 资质编号：乙测资字44500011

1:500

澄海区自然资源局

注：图中所注边长单位为米

2023年09月测图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附件2

## 申请人承诺书

本单位（或者个人）郑重承诺：

我单位（或者本人）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为报告出具单位提供的相应资料、全部数据及内容真实有效，绝不弄虚作假。

如有违反，愿意为提供虚假资料和信息引发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申请个人）：（签名）



2024年2月26日

附件 3

## 报告出具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

我单位对汕头市澄海区莲华镇西浦村泓碧路东侧原农业中学及周边用地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本报告的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是：

姓名：	身份证号：	负责篇章：	签名：
李鹏欣	440508198511233911	前言、概述、地块概况、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方案、现场采样和实验室分析、结果和评价、结论和建议	李鹏欣

本报告的审核及审定人员是：

姓名：	身份证号：	负责篇章：	签名：
吴雯洁	440523199308100329	报告审核	吴雯洁
陈冰儿	440507199106172025	报告审定	陈冰儿

如出具虚假报告，愿意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24年2月26日



## 摘要

汕头市澄海区莲华镇西浦村泓碧路东侧原农业中学及周边用地地块（以下简称“本地块”）位于汕头市澄海区莲华镇西浦村泓碧路东侧，占地面积为 3495 m<sup>2</sup>（约 5.24 亩）。本地块 1953 年以前为未开发的山林地；1953 年开始建设为十五乡农业中学；1974 年开始改为西浦小学；1985 年开始学校停办，地块用于种植番石榴、林檎等果树；2009 年 6 月开始建设为休闲农场；2023 年 8 月后地块内的建筑物均拆除、空置。本地块历史用地权属均为汕头市澄海区莲华镇西浦经济联合社。

本次调查按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25.2-2019）及《广东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及效果评估报告技术审查要点（试行）》（粤环办[2020]67 号）的要求，对调查地块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本次环境调查在收集地块资料的基础上，开展了地块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等工作，本地块调查工作仅包括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此次调查工作主要结论如下：

根据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通过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及查阅历史资料可知，该地块历史未进行工业企业生产活动，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未涉及环境污染事故、危险废物堆放、固废堆放与倾倒、固废填埋等，未存在其它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情形。相邻地块历史活动对地块产生环境影响不大。地块内及相邻地块均无电镀、线路板、制革等重点行业企业，历史上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对项目场地产生环境污染影响不大。因此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25.2-2019）和《广东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及效果评估报告技术审查要点（试行）》的调查布点原则，本地块共设置 4 个表层土壤快速检测点位。

根据现场快速检测结果，项目土壤监测因子总铬符合深圳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DB4403/T67-2020）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其余指标的监测结果符合《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可作为第二类用地进行开发利用。

可见，该地块属于低风险、低污染地块。调查地块符合第二类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中的文化设施用地）的建设要求，可作为第二类用地进行开发



使用。因此认为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根据导则要求，调查活动可以结束，无需开展第二、第三阶段地块境调查工作，本地块可作为文化设施用地（A2）开发利用。